云阳发改社〔2024〕194号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云阳县第三初级中学等37所学校64个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校舍维修（中央直达）资金

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县教委：

你单位《关于请予审批云阳县第三初级中学等37所学校64个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校舍维修（中央直达）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函》（云阳教函〔2024〕12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云阳县第三初级中学等37所学校64个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校舍维修（中央直达）资金项目

二、项目业主：云阳县教育委员会

三、项目代码：2402-500235-04-01-707172

四、建设地址：云阳县第三初级中学等37所学校校园内

五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维修改造整治云阳县第三初级中学等37所义务教育学校校舍、场地25316㎡。主要建设内容为云阳县第三初级中学等37所义务教育学校校舍、场地维修整治等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2530万元，资金来源为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校舍维修（中央直达）资金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12个月

八、发包方式：按照云阳县人民政府有关规定，具备条件的可以打捆公开招标；不具备条件的可以采取邀请比选，或者竞争性比选、公开比价、随机抽取、竞争性谈判、竞争性磋商等发包方式择优确定承包商，并报行业监督部门备案。

请按基本建设程序完善相关建设手续，积极落实建设资金，尽快开工建设并投入使用。

 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 2024年5月17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，县规划自然资源局，县审计局，县统计局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 日印发